**人文与新媒体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1〕2号）（以下简称《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招生工作管理规定》），遵照长江大学研究生院的统一部署，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选拔的原则，我院认真组织复试，切实做到严格把关，确保质量，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组织

（一）学院成立由院长、分管副院长、党委书记和学术委员会成员组成的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的各项工作。

（二）学院成立由党委副书记、纪检委员和各教工党支部书记组成的研究生招生纪检工作小组，负责全面监督检查复试录取工作。

（三）学院成立以研究生教学秘书、辅导员组成的秘书组和技术保障组，确保整个复试过程顺畅、有序。

二、网络平台

（一）统一平台：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面试系统

（二）备用平台：钉钉、腾讯会议、QQ视频

三、时间

3月27日

四、划线原则及复试对象

我院实行差额复试。复试对象为：

（一）中国史、中国语言文学专业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初试成绩达到国家复试资格线且符合学校复试基本要求的所有考生。

（二）学科教学（语文）方向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初试成绩达到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复试分数线：单科线为A类国家单科线，总分线为363分。

|  |  |  |  |
| --- | --- | --- | --- |
| 学科（专业）名称 | 统考上线人数 | 计划招收人数 | 复试总分线 |
| 中国史 | 13 | 11 | 336 |
| 中国语言文学 | 29 | 27 | 367 |
| 学科教学（语文） | 39 | 21 | 363 |

一志愿复试名单见附件。

（三）符合国家、我校调剂要求、初试成绩达到对应专业复试分数线、申请调剂到我校的调剂考生；所有调剂考生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请调剂考生及时回复确认，不按规定时间回复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调剂资格，具体调剂办法严格按照《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且达到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复试分数线的考生，以学校通知为准。

五、资格审查

（一）应届生：Y1-准考证、Y2-身份证、Y3-学生证（应届生）、Y4-加盖单位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Y5-学籍在线验证报告，Y6-近期免冠相片。无电子版的材料拍照或者扫描成电子文件。（材料整理说明：应届生的所有材料按照“Y1-准考证+准考证号”这样的格式命名，Yn，n对应上部分审查材料说明各个材料的序号。以上所有材料放在一个文件夹内，文件夹命名格式“Y-姓名+准考证号”）

（二）往届生：W1-准考证、W2-身份证、W3-本科/高职高专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W4-本科学位证书、W5-加盖单位公章的在校历年学习成绩（或者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提供档案里的成绩单，均须加盖公章）、W6-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W7-近期免冠相片。无电子版的材料拍照或者扫描成电子文件。(材料整理说明：往届生的所有材料按照“W1-准考证+准考证号”,这样的格式命名，Wn，n对应上部分审查材料说明各个材料的序号。以上所有材料放在一个文件夹内，文件夹命名格式“W-姓名+准考证号”)

（三）签订《2022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诚信考试承诺书》（附件1）。在复试前，每位考生手写承诺书，然后手持承诺书和身份证拍照后上交招生学院。

(以上材料按要求打包压缩后发到严老师QQ邮箱35798559@qq.com)

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并通过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对考生身份进行审查核验，对报考条件不符合教育部规定的考生，取消其复试资格。

六、复试分组

（一）复试小组1（中国史）

（二）复试小组2（中国语言文学）

（三）复试小组3（学科教学（语文））

七、复试内容

复试主要内容原则上应包括基础学业水平测试、专业综合测试、外语能力测试，以上三种测试成绩均为百分制。

（一）基础学业水平测试：结合本专业学习所需的知识背景，制定考题库，考生从题库中抽取与自己所报考方向一致的选题按要求答题。

（二）专业综合测试：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本学科发展动态和专业发展潜力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外语能力测试：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八、复试过程

（一）视频笔试：8:00—8:45

（二）视频面试：9:00—15:00

（三）跨专业和同等学力加试（笔试）：本小组面试结束后进行。

（四）复试说明：

1.复试中发现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不合格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2.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复试全程只允许考生一人在面试房间，禁止他人进出。

3.考生应按《长江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附件2）要求准备好复试所需的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所有设备均需提前安装钉钉、腾讯会议等指定软件。

4.未按规定时间和规定要求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录取。

九、成绩

（一）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成绩×40%。

（二）复试成绩占总成绩40%。其中，基础学业水平测试（百分制）占45%；专业综合测试成绩（百分制）占45%；外语能力测试成绩（百分制）占10%。

（三）每位专家现场独立打分，以复试小组各位专家的平均分计算考生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最终按各专业招生计划和总成绩进行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十、注意事项

（一）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考生端两台设备开启摄像头，电脑自带摄像头对准考生本人，另一部电脑或手机摄像头从考生后方成45°拍摄。双手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

（二）考生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需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设备调试完成后，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

（三）依照《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我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四）复试费：每人100元，复试费由考生通过学校统一支付平台缴费，缴费流程详见附件3。缴费时间以各招生学院要求为准，逾期不缴费者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已缴纳者如因本人原因没来参加复试，不予退费。

（五）体检：参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我校将在新生入学报到后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